个人事项说明

一、在用工单位工作近亲属情况

本人 （有或无）近亲属**注**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作。具体信息如下（如无，不需要填写）：

姓名： ，与本人关系： ，部门与职务： 。

姓名： ，与本人关系： ，部门与职务： 。

二、本人研究生导师情况

姓名： ，现工作单位： 。

姓名： ，现工作单位： 。

本人承诺，上述个人事项说明所填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如隐瞒、虚报，愿意承担相应责任。

本人签字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注：（一）夫妻关系；

（二）直系血亲关系，包括祖父母、外祖父母、父母、子女、孙子女、外孙子女；

（三）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，包括叔伯姑舅姨、兄弟姐妹、堂兄弟姐妹、表兄弟姐妹、侄子女、甥子女；

（四）近姻亲关系，包括配偶的父母、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、子女的配偶及子女配偶的父母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的配偶；

（五）其他亲属关系，包括养父母子女、形成抚养关系的继父母子女及由此形成的直系血亲、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和近姻亲关系。